
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前次定期报告重大风险提示章节相比没有重大变化。

一、受限资产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总计 267,548.31 万元，占净资产比例为 18.10%。虽然发行人声誉和信用记录良好，与多家商业银行有良好的合作关系，但是如果因流动性不足等原因导致公司不能按时、足额偿还银行借款或其他债务，有可能导致受限资产被银行冻结甚至处置，将对发行人声誉及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有息负债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包括银行借款、债券融资、融资租赁款等，金额合计 2,591,104.86 万元。其中，银行借款 754,298.63 万元，债券融资 1,625,191.95 万元，融资租赁借款 211,614.28 万元。近年来公司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有息债务规模快速增长，未来若行业形势和金融市场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较大规模的有息负债将使发行人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

三、短期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4,050.00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为 0.65%；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339,598.36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为 54.57%；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中短期融资券余额为 199,734.52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重为 32.09%，公司面临的短期偿债压力较大。

四、对外担保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186,835.00 万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12.64%，被担保方均为当地主要国有企业，目前经营正常，总体来看，公司对外担保的风险可控，若未来被担保公司出现经营困难、无法偿还发行人担保的债务的情况，发行人将存在一定的代偿风险。

五、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为-148,230.75 万元，主要由于发行人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以及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导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且金额较大。若发行人未来收入不能及时回笼，将会给发行人造成较大的资金压力。若发行人不能产生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和本次债券偿付产生不利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7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7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2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4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5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5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5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5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5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6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6
四、 资产情况.....	26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7
六、 负债情况.....	27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9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0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0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0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0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0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31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1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1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1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1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1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1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2
财务报表.....	34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4

释义

本公司、公司、本集团、发行人、嘉兴滨海	指	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发行人董事会、董事会	指	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嘉兴滨海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范雪华
注册资本（万元）	108,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8,000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 港区东西大道北侧、07 省道东侧 (综保大厦 A 座 501 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 港区东西大道北侧、07 省道东侧 (综保大厦 A 座 501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4201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13567375356@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陈静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副董事长、财务负责人
联系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港区东西大道北侧、07 省道东侧（综保大厦 A 座 501 室）
电话	0573-85535189
传真	0573-85535187
电子信箱	532379186@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嘉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嘉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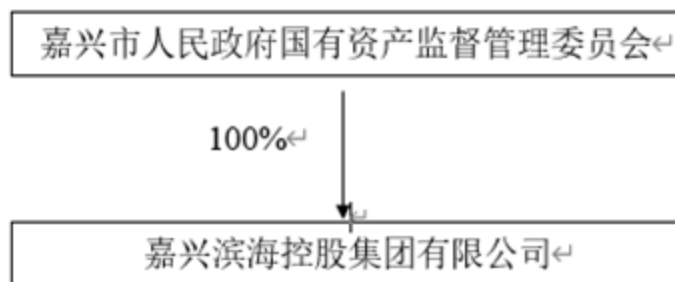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0%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董事	黄跃林	董事长	辞任	2023 年 4 月	-
董事	范雪华	董事长	新任	2023 年 4 月	-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7.14%。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范雪华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范雪华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彭叶飞、王伟、陈静

发行人的监事：戴佛腾、林秀英、张玉梅、张晓平、王杰

发行人的总经理：范雪华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陈静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经营范围为：为政府承担城市改造拆迁和农村征迁，城市路桥、城市基础设施、公共事业和农业开发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房屋拆迁、房地产开发；承担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投资、控股、参股、转让、重组的经营业务；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受托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土地开发、市政工程和蒸汽业务。

（1）土地开发业务

发行人受嘉兴港区管委会的授权和委托，主要负责对嘉兴港区内规划出让的土地进行开发整理，业务具有较强的区域专营性。发行人土地开发整理业务主要由下属一级子公司嘉兴湾北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湾北公司”）、二级子公司嘉兴乍浦港现代服务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服务业”）及嘉兴港区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区新农村”）负责，发行人前期投入资金主要来自于自有资金及财政资金等。发行人陆续将土地开发整理完毕后，将土地移交给嘉兴港区土地储备中心（以下简称“港区土储中心”）予以收储或者交由嘉兴港区国土资源局进行交易。

模式一：

发行人根据和港区土储中心签订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协议书》，将指定地块的相关材料一并移交给土储中心，同时办理完成该地块不动产权证书注销及交地手续，并收取相应的补偿费用和管理费用，补偿费用和管理费用为发行人实际投入成本加成一定比例，历史上有关费用均于当年回款。

模式二：

公司开发整理后交由嘉兴港区国土资源局进行交易，土地出让后出让金上缴嘉兴港区财政局。嘉兴港区财政局在土地出让后，按照开发成本与一定比例土地整理管理费支付给发行人作为项目开发收益，公司将全部应收取的项目开发收益资金确认为土地开发收入。历史上有关费用均于当年回款。

（2）工程代建业务

发行人是嘉兴港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主要实施主体，具体负责乍浦镇基础设施的开发、建设、投资，土地整理、开发，建设项目前期策划，土地征用、规划许可代理、咨询服务，工程设计咨询服务，工程造价预决算和竣工估算服务等。

发行人市政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主要由发行人一级子公司嘉兴湾北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二级子公司嘉兴港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公司”）负责，根据港区管委会下达的年度项目建设计划，公司通过自有资金及外部融资进行基础设施项目前期建设，项目完工决算后由港区管委会安排财政资金分期进行回购，回购金额包括项目开发成本、融资利息和项目开发收益。

（3）蒸汽销售板块

发行人蒸汽销售板块系经嘉兴港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准许，由二级子公司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热网”）负责运营，主要资产由公司自营的运输管道构成。嘉兴热网经营范围为嘉兴港区及周边区域集中供热；供热信息咨询、技术服务；管网安装、维护；管道运输、租赁；销售：金属材料、保温材料、机电仪表设备。嘉兴热网目前主要经营业务是在嘉兴港区及周边区域提供集中供热管道输送，是嘉兴港区唯一供热企业，具有一定的行业垄断性。

经营模式如下：嘉兴热网主要对接港区管委会招商引资引进的新投资项目，确定使用蒸汽的压力、温度、使用量，然后双方签订蒸汽供应合同。嘉兴热网根据用户需要委托设计院进行管道初步设计，然后报港区管委会立项审批，在获得批准以后进行工程招标和建设，在用户按照合同缴纳接口费以后开始正式供汽。

嘉兴热网本身不生产蒸汽，主要是通过购买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化能源”）生产的蒸汽，通过公司自身管道输送给港区内企业，其利润来源主要为蒸汽运送费和企业管道接口费。

定价、结算模式：嘉兴热网蒸汽销售价格是根据上一季度的平均煤炭价格，依据港区经济发展局规定公式进行计算后制定。每月 25 日为抄表日，公司将电脑抄表数报予用户确认，然后汇总与嘉化能源确认使用数量，再根据双方协议价格于每月 15 日进行蒸汽销售费用结算，同时，公司向嘉化能源收取固定的蒸汽输送费用，0.8Mpa（8 公斤）以下压力蒸汽收取 21 元/吨，3.5Mpa 压力蒸汽收取 47 元/吨。对于用户，公司在下个月 10 日通过银行托收方式向用户收取蒸汽销售费用。

（4）水务板块

①自来水供应

嘉兴市港区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所从事的供水业务主要包括从水源取水、自来水净化至输配水管网完整的供水业务产业链。公司已获取卫生经营许可证、平湖市水利局颁发的取水许可证，经工商部门注册许可，为嘉兴港区唯一一家供水公司，供水业务在嘉兴港区内处于自然垄断状态，嘉兴港区城区及工业区的供水均由供水公司负责。

②污水处理

嘉兴市港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污水公司”）主要负责嘉兴港区的污水处理业务，包括居民生活污水及部分工业废水的收集、处理工作，收集到的污水统一输送到嘉兴联合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污水公司所从事的污水业务包括嘉兴港区范围内污水收集管网及泵站的建设，污水的收集及输送并对客户进行相应的服务。嘉兴港区污水处理业务目前未颁发任何相关特许经营权的批复证书，公司的污水处理业务在嘉兴港区处于自然垄断状态，而且随着嘉兴港区内“中国化工新材料（嘉兴）园区 3”的发展，各类入驻化工企业越来越多，污水处理作为园区内基础设施配套之一，为建设生态型化工园区，园区对工业污水的处理要求更大，未来污水处理业务有更大的发展前景。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基础设施行业

（1）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生存和发展所必须具备的工程性基础设施和社会性基础设施的总称，是城市中为顺利进行各种经济活动和其他社会活动而建设的各类设施的总称。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正常运行和健康发展的物质基础，是城市发展水平和文明程度的重要支撑，是城市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的必要条件，对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提高城市运行效率具有重要作用。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在改革开放 30 年来持续快速的发展，我国城市化进程一直保持着飞速发展的态势。同时，我国城镇体系模式逐步完善，以大城市为中心、中小城市为骨干、小城镇为基础的多层次的城镇体系已经形成。其中，城市群发展模式取得了积极有效的成果，特别是我国东部沿海地区一些密集型城镇群发展迅速。根据《国家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未来 10 年，我国城镇化水平仍将处于 30%-70%的发展区间，预计 2020 年我国城镇化水平将达到 60%。随着城镇化水平的持续提高，更多农民将通过转移就业提高收入，通过转为市民享受更好的公共服务，进而使城镇消费群体不断扩大、消费结构不断升级、消费潜力不断释放，从而带来城市基础设施的巨大投资需求。

近年来我国城市基础设施的功能逐步增加，承载能力、系统性和效率有了显著进步。但由于我国城市人口急剧膨胀，城市规模迅速扩张，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部分城市交通拥挤、水电燃气供给不足等问题尚未得到有效解决，因此，进一步改善城市基础设施，扩大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规模成为我国现阶段城市发展进程中的重要议题。开辟资本市场多元化的投融资方式，支持城市建设的平稳、健康发展将成为未来的发展趋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也必将保持良好的发展前景。

（2）嘉兴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嘉兴市政府高度重视公用设施与国民经济其它产业的协调发展，政府加大建设投入的同时，积极探索引入国外资本和先进技术与管理方法，全市公用基础设施得到长足的发展，城市承载能力不断提高。

根据《2022 年嘉兴市政府工作报告》，过去五年，嘉兴地区生产总值从 3979 亿元跃升到 6355 亿元，年均增长 7%，由全省第 6 位上升到第 5 位；财政总收入从 673.4 亿元增加到 1122.8 亿元，由全省第 4 位上升到第 3 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从 387.9 亿元增加到 674.8 亿元，由全省第 5 位上升到第 3 位；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 4.89 万元、2.90 万元分别提高到 6.98 万元、4.36 万元，收入比从 1.69: 1 缩小到 1.60: 1，农村居民收入已连续 18 年居全省第一。工业经济增量提质。推进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和新制造“555”行动，规上工业总产值达到 1.33 万亿元、为 2016 年的 1.7 倍，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装备制造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均实现翻番，五年新增上市公司 28 家、百亿企业 6 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34 家，工业转型升级和“双创”工作两次获国务院表彰。服务业发展壮大。实施服务业“百项千亿”工程，新增省级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 7 个，5 个县（市）全部上榜全国服务业百强县，成为全国首批服务型制造示范城市，服务业增加值达到 2769.6 亿元、为 2016 年的 1.6 倍。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均超过 1.2 万亿元，为全国第 9 个“双破万亿”地级市。现代农业加快发展。首创农业经济开发区并实现县（市、区）全覆盖，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土地流转率从 56%提高到 71%，新建高标准农田 73.3 万亩，新增省级现代农业园区 9 个、特色农业强镇 10 个，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均居全省第一，获评全国“平安农机”示范市，成功举办 2021 年中国农民丰收节全国主场活动。

总体来看，嘉兴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2、土地开发行业

（1）我国土地开发行业现状和前景

土地开发是指按照城市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功能定位和经济发展要求，由政府或其授权委托的企业，对一定区域范围内的城市国有土地、乡村集体土地进行统一的征地、拆迁、安置、补偿，并进行适当的市政配套设施建设，使建设用地实现宗地平整、市政配套的状态，达到出让标准的土地开发行为。

2010 年 9 月，国土资源部发文明确表示，在 2011 年 3 月底前，土地储备机构与其下属和挂靠的从事土地开发相关业务的机构须彻底脱钩，各地国土资源部门及所属企事业单位都不得直接从事土地一级市场开发，这为城市建设投资公司全面接手土地一级开发业务奠定了政策基础。由于土地是资源类商品，它位于房地产产业链的前端，土地一级开发的产品——熟地一直是二级开发商争夺的资源，而土地的稀缺性和社会需求增长的矛盾日益突出，这使土地在很长一段时期将处于增值过程，所以土地开发行业的需求稳定，风险较低。另一方面，由上述土地开发业务的基本模式可以看出，土地一级开发的收益情况主要与土地的出让价格直接相关。虽然近几年来，我国的地价增长趋势有所放缓，但土地开发与运营业务依然具有可观的利润水平。总体来看，土地开发是需求稳定、风险较低和收益可观的经营业务，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和城市化进程的进一步推进，土地开发行业面临着较好的发展空间和机遇。

（2）嘉兴市土地开发行业现状和前景

根据《浙江省嘉兴市新型城镇化发展“十四五”规划》，城镇化发展水平和质量进一步提升。新型城镇化健康有序推进，到 2025 年，全市城镇常住人口增加 40 万人以上，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 75% 以上。城乡发展空间进一步优化。以“中心强、县域特、城镇精、乡村美”为目标，中心城市、县级城区、新市镇和美丽乡村合理布局、协调发展的新型城镇化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十四五”期间全市累计全域土地整治腾出建设用地空间 5 万亩，中心城市能级明显提升，县城、城镇服务功能显著增强。

综上，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推进、区域经济的快速增长和城市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嘉兴市的土地开发与运营行业拥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3）发行人行业地位

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4 月 27 日，由嘉兴港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出资组建（国有独资）。2010 年 4 月 27 日到 2013 年 8 月 9 日，公司股东为嘉兴港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实际控制人为嘉兴市国资委。2013 年 7 月 12 日，根据《关于调整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主体的通知》（嘉国资[2013]73 号），公司的出资人、股东变更为嘉兴市国资委。公司是嘉兴港区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主要从事嘉兴港区土地开发整理、蒸汽供热、供水及污水处理等业务。

公司受嘉兴港区管委会的委托，主要负责对嘉兴港区内规划出让的土地进行开发整理，业务具有较强的区域专营性。

3、蒸汽行业

（1）我国蒸汽行业现状和前景

蒸汽行业的发展基于热电联产，热电联产是指发电厂既生产电能，又利用汽轮发电机做过功的蒸汽对用户供热的生产方式，即同时生产电、热能的工艺过程，较之分别生产电、热能方式节约燃料。对外供热的蒸汽源是抽汽式汽轮机的调整抽汽或背式汽轮机的排汽，压力通常分为 0.78~1.28 兆帕(MPa)和 0.12~0.25MPa 两等。前者供工业生产，后者供民用采暖。热电联产的蒸汽没有冷源损失，所以能将热效率提高到 85%，显著高于大型凝汽式机组(热效率达 40%)。

热电联产行业中采用背压式机组的运行能效远高于常规火电机组。根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1 年修订），属于鼓励和支持的类别，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随着国家经济发展，热电联产行业的下游工业用户保持稳定增长，背压式热电联产机组仍有发展空间。

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立足我国能源资源禀赋，坚持先立后破，有计划分步骤实施碳达峰行动。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重点控制化石能源消费，逐步转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推动能源清洁低碳高效利用，推进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清洁低碳转型。”这给我们高能效的热电行业带来了利好的消息，同时也对我们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热电联产发展趋势一方面随着装备制造水平提高向着高参数发展，另一方面，燃料向着低碳、可再生方向发展。

“能源生产电力化、电力生产清洁化”已是大势所趋，一方面要继续探索传统煤电的改造提升，另一方面要积极开拓新能源产业。整体来说，在国家整体经济背景向好的情况下，热电行业依然保持稳定的格局，作为一个节能环保行业，整体向好的趋势未变。

（2）发行人行业地位

公司蒸汽供热业务由子公司兴港热网负责。兴港热网成立于 2002 年 3 月，主要负责嘉兴港区及周边区域集中供热、管网安装和金属材料销售等业务。发行人子公司嘉兴兴港热网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在嘉兴港区及周边区域提供集中供热管道输送，公司已在嘉兴港区及周边区域铺设热网输送管网成熟，由于热网输送需要较高的固定资产投资，行业门槛较高，故发行人作为嘉兴港区内较大的国有独资企业，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4、水务行业

（1）我国水务行业现状和前景

我国的淡水资源总量为 2.8 万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 2.7 万亿立方米，地下水 0.83 万亿立方米，水资源总量占全球的 6%，居世界第六位。但我国水资源的人均占有量较低，仅为 2,240 立方米，约为世界人均的 1/4，在世界银行连续统计的 153 个国家中居第 88 位。再加上水资源地区分布和年内年际分配的不均衡，我国的水资源缺乏情况较为普遍。与此相反，中国是世界上用水量最多的国家，用水量的不断增长导致供求危机，日趋严重的水污染不仅降低了水体的使用功能，也进一步加剧了水资源短缺的矛盾，形成了很多水质性缺水城市。

随着我国城市化和工业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城市用水量处于不断增长的状态，但实际可利用水资源量已接近合理利用水量上限，水资源开发难度大。因此，2012 年国家出台了《国务院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严格控制用水总量，未来供水新增产能有限。

随着饮用水安全日益受到重视，饮用水水质标准面临更高的要求，新实施的《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将生活饮用水标准指标大幅提高。但我国大部分自来水供水系统现阶段无法满足以上要求，因此，未来国内需要技术改进和兴建的自来水供水系统需求较大。

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不断向前推进，居民用水均保持不断增长，带动了污水排放量的持续增长；同时，国家对于生活污水处理率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提升，也激发了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的迅猛发展，预计未来两年，我国将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4,200 万吨，用于城镇生活污水治理的投资将达到 5,578 亿元。工业废水排放量略有一定比例的下降，但各项污染物的绝对量仍然较大，水资源污染的形势依然严峻，且国家对于工业废水排放标准的进一步的提高，工业废水处理及回用需求将十分巨大。

（2）嘉兴市水务行业现状和前景

根据《2022 年嘉兴市政府工作报告》，今后 5 年，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更高标准打造绿色低碳循环城市。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实现从“补短板”到“创示范”的跨越提升。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统筹水污染治理、水生态修复和水资源保护利用，加快全域水系重构，实施海塘安澜工程，推进稻田退水“零直排”建设，省控断面三类及以上水体比例稳定保持 100%。深化清新空气行动，强化工业废气整治，PM_{2.5} 平均浓度低于每立方米 24 微克。加强土壤污染管控和治理修复，推进固废源头减量，做好资源化利用，创建全国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市。积极推行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

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基础设施建设	2,944.54	3,163.76	-7.44	6.89	265.23	254.82	3.92	0.59
蒸汽销售	15,527.20	14,522.06	6.47	36.36	18,610.70	17,171.18	7.73	41.68
自来水供应及污水处理	5,453.73	5,807.94	-6.49	12.77	4,614.88	4,334.86	6.07	10.34
港口服务业务	6,378.79	3,404.37	46.63	14.94	5,365.31	3,404.51	36.55	12.02
信息系统开发业务	1,435.02	1,104.32	23.04	3.36	3,298.87	2,576.58	21.90	7.39
油品销售业务	2,185.16	2,006.68	8.17	5.12	2,542.17	2,362.15	7.08	5.69
物流服务及其他	8,784.83	6,058.51	31.03	20.57	9,955.21	8,230.80	17.32	22.29
合计	42,709.27	36,067.64	15.55	100.00	44,652.37	38,334.90	14.15	100.00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以基础设施建设、蒸汽销售、自来水供水及污水处理和港口服务业务为主营业务，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2023 年上半年度，较上年同期公司基础设施建设收入上升 1010.18%，成本上升

1141.57%，毛利率下降 289.80%，主要因为 2023 年半年报反映的是基础设施建设收入板块内房产销售明细，系下属乍浦港口房产销售；而去年同期是基础设施建设收入板块内土地整理明细，系下属新农村公司土地开发业务收入，两个收入性质不同导致毛利变动大。

（2）2023 年上半年度，较上年同期公司自来水供应及污水处理营业收入上升 18.18%，成本上升 33.98%，毛利率下降 206.92%，主要因为原先化工园区企业工业污水已不再收集处理，只负责对嘉兴港区范围内的污水进行集中收集，嘉兴港区范围内的工业污水量有限，而生活污水收入、成本是倒挂的。另外公司大量使用千岛湖域外水资源，千岛湖水源单价较原先使用的太浦河水源单价涨幅巨大所致。

（3）2023 年上半年度，较上年同期公司信息系统开发业务营业收入下降 56.50%，成本下降 57.14%，毛利率上升 5.21%，主要因为公司新签合同较少，业务量减少。

（4）2023 年上半年度，较上年同期公司物流服务及其他业务营业收入下降 11.76%，成本下降 26.39%，毛利率上升 79.16%，主要因为当前经济形势较为不稳定，市场需求不足订单下降导致物流收入下降，物流业务毛利较低，房租等物业收入上升，其毛利较高，导致整体毛利上升。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过去“十三五”时期，集团公司加大以提升港区重大产业平台能级和民生实事工程为重点的基础设施投入，夯实金融调、安全生产与质量管理、队伍建设等基础，以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提升国资经营能力为重点，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经营效益提高和管理水平提升的发展目标。“十四五”期间集团公司实施创新驱动、多元经营、人才强企和企业文化等四大发展战略。

1、创新驱动战略

把持续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原动力，大力推进机制创新，大力推进管理创新，完成股份制改革，向管理要效率，向管理要质量，向管理要效益，不断实现企业发展的自我突破；大力推进企业文化创新，逐步凝练具有特色的企业精神和发展理念，以企业文化增强企业软实力。

2、多元经营战略

实施集团公司多元化投资、多元化经营和多元化融资，为企业发展注入新的活力和开拓新的空间。围绕经济建设中心，承担开发区基础设施和重要产业配套项目、民生实事工程主体责任；聚焦经营主业，转型发展，提升造血功能，做大做强国资企业，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深入实施间接融资与直接融资相结合、传统融资与新型融资相结合的多种有效方式。

3、人才强企战略

坚持以人为本，增强企业凝聚力，完善人才结构，坚持引进人才与培养人才相结合，建设高素质的管理团队、技术队伍和一流的员工队伍。不断完善用人制度，提高公司用人制度的开放性、合理性和高效率；通过分层次、有重点的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计划，努力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以促进企业转型提升为根本出发点，以提高人才创业创新能力为核心，以充分发挥人才作用为关键。

4、品牌文化战略

秉承“务实、稳健、合作、共赢”的经营理念，与国内外大公司大集团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为顾客提供高品质的产品与服务；以品牌抗衡市场竞争，以品牌提升企业形象，把产品的品质放到突出位置，并把先进的企业文化和经营理念注入到品牌中，从而全方位塑造“滨海集团”品牌，不断扩大其知名度和影响力。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行业特点所决定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基础设施建设、蒸汽销售、信息系统开发业务和水务业务，受宏观经济调控的影响很大，具有一定的经济周期波动风险。如果未来国家经济增长放慢或出现衰退，基础设施的使用需求可能同时减少，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降低此类行业企业的业务及盈利能力增长的稳定性。公司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也会对公司经济效益产生影响。如果出现经济增长速度放缓、停滞或衰退，导致政府对基础设施投资力度下降，将可能造成发行人业务规模萎缩，经营效益下降，现金流减少，从而影响本次债券的兑付。

2、行业内部竞争风险

基础设施建设、蒸汽销售和水务业务准入门槛较高，实施主体一般为政府授权的经营实体，因此行业内部竞争程度较低，业内企业具备一定的垄断能力。在经济增速放缓、结构转型受阻的宏观经济背景下，政策开始大力倡导社会资本与政府合作，放宽社会资本准入条件，基础设施建设等垄断性质的行业正逐步向社会资本放开。可以预见，未来基建行业将活跃着更多竞争主体，并在经营模式、研发创造、公司治理等方面有所革新。伴随着竞争机制的引入，公司将承受更大的竞争压力，加快自身建设的步伐。

3、筹资风险

公司近几年投资力度较大，资产扩张速度较快，且后续投资规模仍然较大。如果未来的投资不能够有效的落实资金来源，将会影响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进而对企业未来项目投资回收产生不利影响。如果外部融资环境、内部经营业绩发生变化，可能影响公司的筹资能力。并且，公司作为国有独资企业，地方政府的信用安排将对公司的现金流量及偿债能力产生较大影响。

4、多元化经营风险

公司是嘉兴市政府组建的综合性投资、建设与经营主体，业务涉及土地整理、污水处理、蒸汽供应、基础设施建设、受托代建工程、信息系统开发等各个方面，各业务板块之间跨度大，对管理能力要较高。公司的多元化经营能够一定程度上分散公司的经营风险，但同时也会分散企业的资源，对管理层的管理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在主营业务上突出优势，将可能在管理方面带来多元化风险。

5、子公司管理风险

公司建立了完善和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制度，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并根据积累的管理经验建立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子公司管理机制，且在实际执行中效果良好。公司拥有多家子公司，若子公司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或公司不能根据形势变化及时调整管理制度，则仍然存在对下属企业管理失控或管理效率低下的风险。

6、政府补贴政策风险

公司在进行市场化经营、实现经济效益的同时，也承担了较多的嘉兴港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这些项目投资额较大，但项目本身盈利能力较弱，对公司经营效益有较大影响。因此，政府的财政投入和补贴收入是公司持续性经营的有效补充，如果政府财政投入及补贴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已建立健全一系列的内部控制制度，以公司的基本控制制度为基础，涵盖了财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会议管理制度、监事会工作制度、经济合同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其他应收款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往来款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制度、印信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融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整个公司经营管理，以识别、评估和管理业务活动中面对的各类风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是按照《公司法》依法设立，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依据公司章程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独立核算。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投资、开发、经营等业务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性

发行人与子公司均具有法人地位，在各自经营范围内实行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并依法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及其经济发展战略，审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和投融资计划，确保发行人发展战略的实施。

2、人员独立性

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并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发行人的经理、副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

3、资产独立性

发行人资产独立、完整，资产产权明晰；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设备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等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控制和占用发行人资产的情况。

4、机构独立性

发行人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现代企业制度建立规范，与政府主管部门不存在从属关系；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设立了包括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在内的法人机构，形成决策、监督和执行相分离的管理体系。

5、财务独立性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等有关规定，制订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资金管理独立。发行人有独立的纳税登记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决策不受实际控制人干预。发行人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策公司的资金使用，不存在政府部门干预资金使用的情况。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对关联交易进行控制，主要包括：

1、决策权限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事项，以及与关联法人达成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10,000.00 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00%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经营层审议批准。

（2）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10,00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00%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审议。

（3）股东、经理权限以外的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长批准。

（4）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审议。

2、决策程序

（1）由公司经理或经理办公会议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应当由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将关联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报告公司经理，由公司经理或者经理办公会议对该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公允性进行审查。

（2）由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董事会应当就该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公允性进行审查和讨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如该关联方与董事存在关联关系，则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审议。

3、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的价格或者收费原则应根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的确定，任何一方不得利用自己的

优势或垄断地位强迫对方接受不合理的条件。

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国家政策和市场行情，主要遵循下述原则：

- （1）有国家定价（指政府物价部门定价或应执行国家规定的计价方式）的，依国家定价；
 - （2）若没有国家定价，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 （3）若没有市场价格，则适用成本加成法（指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定价；
 - （4）若没有国家定价、市场价格，也不适合以成本加成法定价的，采用协议定价方式。
- 关联交易双方根据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嘉滨 03
3、债券代码	177001.SH
4、发行日	2020 年 10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0 月 29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10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6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度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嘉海 01
3、债券代码	151728.SH
4、发行日	2019 年 6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6 月 21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6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3.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8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度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19 嘉海 02
3、债券代码	151840.SH
4、发行日	2019 年 7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7 月 22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7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65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度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0 嘉滨 01

3、债券代码	167221.SH
4、发行日	2020 年 7 月 20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7 月 20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0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度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嘉海 01
3、债券代码	166811.SH
4、发行日	2020 年 7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7 月 31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31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30%和 5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三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度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	---

2、债券简称	22 嘉滨 02
3、债券代码	194613. SH
4、发行日	2022 年 5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5 月 31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5 月 31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度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 嘉滨 03
3、债券代码	194835. SH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6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7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7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9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度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嘉滨 01
3、债券代码	251469. SH
4、发行日	2023 年 6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6 月 20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6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4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度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一期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嘉滨 01、21 嘉兴滨海债 01
3、债券代码	152933.SH、2180242.IB
4、发行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7 月 2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7 月 2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7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5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度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二期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嘉滨 02、21 嘉兴滨海债 02
3、债券代码	184120.SH、2180456.IB
4、发行日	2021 年 11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11 月 18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11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度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2 年第一期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2 嘉兴 01、22 嘉兴滨海债 01
3、债券代码	184557.SH、2280396.IB
4、发行日	2022 年 8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9 月 5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9 月 5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9 月 5 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5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度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66811.SH
债券简称	20 嘉海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发行人将“20 嘉海 01”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108 个基点，即 2023 年 7 月 31 日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3.80%，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3 年 7 月 3 日至 2023 年 7 月 7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20 嘉海 01”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8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

	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20 嘉海 01”（债券代码：166811.SH）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22,500.00 手，回售金额为 18,000,000.00 元。未对投资者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	--

债券代码	152933.SH、2180242.IB
债券简称	21 嘉滨 01、21 嘉兴滨海债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15 个工作日，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使用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公告之日的 5 个工作日内，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相应的本期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 未到行权期。

债券代码	184120.SH、2180456.IB
债券简称	21 嘉滨 02、21 嘉兴滨海债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使用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15 个工作日，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

	择在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公告之日的 3 个工作日内，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相应的本期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 未到行权期。
--	---

债券代码	184557.SH、2280396.IB
债券简称	22 嘉兴 01、22 嘉兴滨海债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使用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15 个工作日，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人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公告之日的 5 个工作日内，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相应的本期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 未到行权期。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51728.SH
债券简称	19 嘉海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1840.SH
债券简称	19 嘉海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违约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1469.SH
债券简称	23 嘉滨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一）资产及变动情况****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存货	主要为土地征迁支出、开发土地等
在建工程	主要为未完工市政工程项目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主要为已完工市政工程项目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232,550.68	105,776.16	119.85	主要是收到新增贷款相对要多；
应收款项融资	193.00	90.00	114.44	主要是下属航天恒嘉公司应收票据的变动；
其他流动资产	15,807.87	11,802.79	33.93	主要是增值税进项税额相对较多；

（二）资产受限情况**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存货	1,706,852.18	10,664.66	-	0.62

投资性房地产	345,303.05	233,885.56	-	67.73
固定资产	67,074.57	15,208.21	-	22.67
无形资产	89,956.12	7,789.88	-	8.66
合计	2,209,185.92	267,548.31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6.64**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00**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6.64**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3.4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4.49%**，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13.33 亿元和 142.00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5.3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17.97	13.37	90.03	121.37	46.84%

银行贷款		0.01	0.26	5.36	5.63	2.1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2.28	2.31	10.40	14.99	5.79%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20.26	15.94	105.80	142.00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33.4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2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68.50 亿元，且共有 4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25.35 亿元和 259.11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4.9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17.97	25.93	118.62	162.52	62.72%
银行贷款		1.28	2.13	72.02	75.43	29.1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3.88	2.31	14.97	21.16	8.17%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23.13	30.37	205.61	259.11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9.69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2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93.50 亿元，且共有 4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4,050.00	37,443.05	-89.18	主要是短期借款举借变动引起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预收款项	1,998.96	1,454.74	37.41	主要是预收房租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027.60	1,726.81	-40.49	主要是年末计提的工资薪金据实发放
应交税费	4,781.03	8,386.46	-42.99	主要是年末计提的应交税费本期缴纳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9,598.36	255,965.72	32.67	主要是划分为一年内到期的借款笔数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199,845.26	135,087.66	47.94	主要是集团超短融的增加变动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614.04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388.85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嘉兴湾北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0	基础设施建设	3,080,432.96	1,413,190.32	26,199.51	1,558.89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主要是利润表上的营收支出以权责发生制（即应属本期的收入和费用，不论其款项是否收到或付出都作为本期收入和费用）核算，而现金流量表反映实际的现金收支情况，另外经营活动中还反映了些与相关单位的往来款情况。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8.2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8.68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48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bond.sse.com.cn/bridge/home/>。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中期
报告盖章页）

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8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25,506,781.31	1,057,761,613.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05,477.20	7,031,091.00
应收账款	126,284,143.83	100,684,999.15
应收款项融资	1,930,000.00	900,000.00
预付款项	12,206,288.12	16,600,631.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61,170,655.18	3,071,856,898.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068,521,775.07	16,599,179,982.03
合同资产	30,325,968.58	34,644,150.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766,400.00	8,024,9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58,078,695.33	118,027,859.46
流动资产合计	23,397,296,184.62	21,014,712,125.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7,145,408.89	112,446,308.89
长期股权投资	191,611,460.97	189,706,803.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82,342,266.58	845,835,656.5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3,073,300.00	343,073,3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453,030,461.00	3,162,970,865.55
固定资产	670,745,678.17	678,041,423.70
在建工程	6,941,117,582.64	6,476,353,813.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4,922,706.64	79,495,968.29
无形资产	899,561,152.01	919,702,509.49
开发支出		
商誉	80,631.76	80,631.76
长期待摊费用	8,391,423.91	13,406,017.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325,473.95	37,234,293.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58,141,749.89	4,707,044,031.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67,489,296.41	17,565,391,624.23
资产总计	41,764,785,481.03	38,580,103,749.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500,000.00	374,430,499.1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88,000.00	
应付账款	547,196,578.71	641,615,034.54
预收款项	19,989,633.73	14,547,394.35
合同负债	66,192,510.35	66,870,656.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276,049.32	17,268,148.69
应交税费	47,810,313.99	83,864,560.50
其他应付款	94,945,518.34	89,675,198.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95,983,559.64	2,559,657,189.82
其他流动负债	1,998,452,557.54	1,350,876,622.51
流动负债合计	6,224,134,721.63	5,198,805,305.1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202,308,052.80	6,766,286,252.80
应付债券	11,861,925,883.31	10,222,184,712.9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3,286,812.25	65,287,232.80
长期应付款	1,478,534,220.10	1,509,272,417.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052,842.79	62,555,744.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8,941,246.48	88,900,359.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755,049,057.73	18,714,486,719.45
负债合计	26,979,183,779.36	23,913,292,024.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80,000,000.00	1,0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302,595,231.13	12,190,963,412.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3,619,968.92	63,619,968.9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504,125.09	28,504,125.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34,550,026.19	1,121,205,918.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609,269,351.33	14,484,293,425.85
少数股东权益	176,332,350.34	182,518,299.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785,601,701.67	14,666,811,725.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764,785,481.03	38,580,103,749.60

公司负责人：范雪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春晓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11,895,083.19	56,674,108.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729,546.73	16,785,943.7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1,215,119,911.82	10,995,846,611.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817,201.34	9,500,899.99
流动资产合计	12,654,561,743.08	11,078,807,563.4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741,495,800.04	7,715,677,030.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4,557,379.65	215,070,769.6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9,267,300.00	119,267,3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67,142,920.99	167,142,920.99
固定资产	413,540.50	369,713.18
在建工程	114,463,140.05	70,443,404.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5,499.48	376,498.54
无形资产	422,627.88	511,547.3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91,391.08	8,691,391.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863,988.43	89,835,554.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86,443,588.10	8,387,386,129.64
资产总计	21,141,005,331.18	19,466,193,693.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885,504.08	8,756,874.2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779.63	237,697.12
其他应付款	3,040,895,174.80	2,803,595,7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79,461,565.42	2,015,800,033.57
其他流动负债	1,997,345,205.48	1,348,421,666.67
流动负债合计	6,722,588,229.41	6,176,811,971.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6,190,000.00	561,190,000.00
应付债券	9,003,097,399.98	7,602,259,287.2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40,479,107.06	1,264,592,562.5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70,443.00	870,443.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693,280.04	25,693,280.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06,330,230.08	9,454,605,572.84
负债合计	17,328,918,459.49	15,631,417,544.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80,000,000.00	1,0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13,394,103.26	2,413,394,103.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5,881,638.96	65,881,638.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504,125.09	28,504,125.09

未分配利润	224,307,004.38	246,996,281.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12,086,871.69	3,834,776,148.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141,005,331.18	19,466,193,693.04

公司负责人：范雪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春晓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27,092,737.11	446,523,559.18
其中：营业收入	427,092,737.11	446,523,559.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6,899,959.31	473,711,004.17
其中：营业成本	360,676,365.23	383,349,023.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2,217,670.62	4,112,537.35
销售费用	9,596,441.19	5,031,512.72
管理费用	82,086,714.76	60,447,369.01
研发费用	2,498,123.60	1,649,812.95
财务费用	29,824,643.91	19,120,748.55
其中：利息费用	47,786,124.37	19,866,315.68
利息收入	15,904,036.82	4,123,402.26
加：其他收益	117,304,871.72	72,430,753.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54,657.08	-3,199,546.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54,657.08	-3,205,696.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423,461.72	162,927.57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8,232.59	3,102,069.77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40,057,077.47	45,308,759.28
加: 营业外收入	257,061.75	2,016,450.18
减: 营业外支出	4,173,777.16	1,319,207.22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140,362.06	46,006,002.24
减: 所得税费用	17,912,185.43	22,278,304.60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28,176.63	23,727,697.64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28,176.63	23,727,697.6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44,107.34	18,689,542.26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4,884,069.29	5,038,155.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228,176.63	23,727,697.6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344,107.34	18,689,542.2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84,069.29	5,038,155.3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范雪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春晓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44,579.83	-14,642.20
减：营业成本	250,999.06	250,999.06
税金及附加	623,777.48	35,091.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798,196.85	9,424,418.4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318,674.74	16,296,893.93
其中：利息费用	15,789,370.97	19,866,315.68
利息收入	630,321.68	990,257.81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1,930,569.80	3,029,944.03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30,569.80	3,029,944.0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616,498.50	-22,992,100.64
加：营业外收入		42,300.91
减：营业外支出	72,778.42	1,160.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689,276.92	-22,950,960.0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89,276.92	-22,950,960.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89,276.92	-22,950,960.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689,276.92	-22,950,960.0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范雪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春晓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8,206,209.13	424,074,973.2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61,819.83	63,269,795.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15,899.45	105,166,55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483,928.41	592,511,320.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0,589,616.86	410,228,084.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079,172.79	71,133,575.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372,227.42	49,106,147.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799,899.22	36,160,027.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840,916.29	566,627,83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356,987.88	25,883,485.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54,919.1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318.59	8,532,65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7,057,909.00	443,363,419.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8,161,227.59	454,650,997.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6,674,573.56	2,058,888,689.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7,649,351.11	144,423,784.0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6,144,848.56	883,499,9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0,468,773.23	3,086,812,373.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2,307,545.64	-2,632,161,375.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432,353,538.82	5,480,146,691.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500,000.00	1,004,767,94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8,853,538.82	6,484,914,632.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75,928,207.54	2,690,6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8,459,699.00	323,100,994.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282,63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5,514,651.07	233,044,989.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9,902,557.61	3,246,765,983.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8,950,981.21	3,238,148,648.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8,719.93	320,650.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7,745,167.62	632,191,409.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7,761,613.69	612,922,541.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5,506,781.31	1,245,113,950.81

公司负责人：范雪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春晓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0,989.00	11,3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4,061,083.03	1,051,598,876.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782,072.03	1,051,610,176.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85,657.52	6,126,720.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0,657.03	629,678.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900,379.10	579,800,056.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0,646,693.65	586,556,45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35,378.38	465,053,721.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1,0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29,609.37	90,357,311.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824,810.00	166,441,279.5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600,000.00	817,174,9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5,454,419.37	1,073,973,490.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04,419.37	-1,073,973,490.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35,253,538.82	2,861,958,003.1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5,253,538.82	3,241,958,003.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92,500,000.00	1,9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9,310,001.48	107,231,137.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953,521.30	181,167,806.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0,763,522.78	2,223,398,943.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4,490,016.04	1,018,559,059.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5,220,975.05	409,639,289.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674,108.14	99,792,088.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1,895,083.19	509,431,378.12

公司负责人：范雪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春晓

